

##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4年4月13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独立董事郝吉明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特委托独立董事任永平出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立武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13年度公司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生产经营情况。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报告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此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年报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此议案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内容。

此议案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13 年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01,375.00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 2013 年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0,137.50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5,953,044.29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276,840,202.21 元。

为了满足公司顺利开拓经营业务的需要和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9,779,93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合计转增 13,977,99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3,757,931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988,996.85 元。

此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

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告。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有关公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14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不作调整，公司董事长年薪仍为 35 万元，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其他内部董事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确定薪酬，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其为公司履职发生的费用按照公司《差旅费报销制度》报销。独立董事津贴仍为每月

8000 元人民币，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根据市场薪酬的变化情况，为强化公司内部管理，加强绩效考核，提高经营绩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考核办法进行调整，2014 年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薪酬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辦法》等制度执行，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

此议案董事薪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4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司《201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立武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原第六条增加一款：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3,757,931 股。

公司章程第七条修改为：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757,931 元。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过滤机及其配件的制造；水处理设备及配件的制造；浓缩、分离、过滤、破碎、筛分、干化、成型技术的研究与开

发；过滤系统、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污泥处理处置系统的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污水处理、饮用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处理系统的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环境技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公司章程第十九条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3,757,931 股，每股面值 1 元，均为普通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

###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周立武、张景、徐孝雅、胡永祥、王国峰、沈夏文、郝吉明、谭建荣、任永平

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4 日